

“买拐同罪”不宜笼统论之

头条评论

□评论员 首蓓

买拐与拐卖构成了买卖人口犯罪完整“市场链条”，正所谓没有需求就没有买卖，从这个意义上来说，买拐法律成本太低，的确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拐卖人口犯罪的冲动。由此，提出“买拐同罪”，有它相对充分的理由。

不过，还要理性地看待拐卖与买拐犯罪。首先，这种需求能够抑制，但应该认识到它不可能完全禁绝。儿童拐卖是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，买方市场的存在是基于多个因素，比如养儿防老，多子多福这样的传统观念，以及不孕不育等等原因。只要需求有刚性，法律成本再高，最终只会使犯罪手段

从最近五年最高法判处儿童拐卖案件的重刑率看，在惩处人贩，打击拐卖行为方面不断加码，情节严重的已经被判处死刑；但就整体而言，打拐形势依然严峻。一部分法学界人士包括部分被拐儿童亲属认为，现行法律对买家惩处过轻，他们呼吁应该修改相关法律对买家“定罪”，实现买卖同罪，才能有效遏制儿童拐卖。

变得更隐蔽、更黑暗，给打击带来更大难度，同时，也有可能对被拐儿童的安全形成一个危害。

其次，打击犯罪保持法律的威慑固然是一个方面，但更关键的是能否在司法实务中保持常态。与拐卖犯罪流动性强、手段隐蔽相比，买拐得来的孩子就是公开秘密，买拐的家庭跑不了，抚养孩子、给孩子落户等诸多事项，都会留下蛛丝马迹。理论来说，买拐违法更容易被发现，然而，令人遗憾的是，买拐通常都不是打击的对象，大部分买拐被追究，都是拐卖者落网牵出来的。甚至，在一些偏远的山村，堂而皇之的

包庇买拐，出现民不举官不究的怪象。买拐“心存侥幸”的程度，取决于被发现和被查获的概率，而不是法律画出的“老虎”，法律再严厉却不被追究终究只是“纸老虎”，吓不到人。

“买拐同罪”不宜笼统论之。一方面，从体现司法兜底和维护惩处的威慑作用来说，有必要修改完善相关法律，让买拐必须承担一定的刑事责任。另一方面，法治是多要素相互作用的结果，单纯把拐卖犯罪形势严峻归咎于法律成本太低有失偏颇，而把解药下在无限提高单一的犯罪成本也是一种懒政。

画里画外

“残疾人证明”

日前，武汉市民叶先生的残疾专用车因“违规设座”被扣，“我买的是残疾人专用车，座位本来就是。”叶先生的解释没用。交警告诉他，要拿车子，除了交罚款外，还要出具残疾证明并加盖三部门的公章才行。这也让他发出了疑问，为什么残疾证不能证明自己是残疾人呢？



□媒体观点

“赠房寻狗”难解空巢之痛

“都别炒股了，赶紧找狗去。”近日，来自北京的一条寻狗启事引起网友热议。张帖寻狗启事者表示，小狗在25日晚上走失，如果有热心人能够帮助找回小狗，狗主人愿用位于北四环一套价值400万的两居室作为酬谢。

北京空巢老人刘阿姨“赠房寻狗”，表面是在找自己的爱犬，实际上是在寻找海外未归的儿女，是在呼唤亲情的回归。因此，老人的“寻狗启事”，其实是“寻人启事”。然而，退一步讲，即便是老人找回了爱犬，却难以找回迷失的亲情，更难以排解精神上的孤寂。可见，老人“赠房寻狗”，难解空巢之痛。这显然值得当今社会及家庭反思。

诚然，社会上的关爱能让老人备感幸福，但老人们最需要的还是儿女的亲情呵护，而亲情呵护不仅仅表现在对父母的物质生活保障上。不要以为过年回家转了一圈，平时每月按时寄几个钱，隔三差五地给家里打一个无关痛痒的电话，就表示儿女尽了孝，父母就心满意足了。

事实上，不少空巢老人在物质方面较为充足，缺少的只是精神关爱。不少空巢老人为了排解孤独和寂

寞，饲养宠物与其相伴，把宠物视为“家人”，倾注全部感情，老人因宠物生病、死去而伤心的情况时有发生。可见，物质上的保障，难以排解精神上的空虚和寂寞，更难以根治“空巢综合症”。

因此，我们在保障空巢老人基本生活的同时，更应注重对他们的“精神赡养”。特别是，平时子女工作忙，老人们可以理解，只有在节假日时，老人就盼望孩子回家来看看；将父母从繁重的家务中解脱出来，亲手为他们准备几顿丰盛可口的饭菜；多与父母交流，了解他们的所思所想；陪父母去医院检查身体，关心他们的身体健康。这些都能让老人们心情舒畅，排解孤独寂寞。所以，在当今社会，除了要营造一种尊老爱老的社会氛围之外，子女们更要常回家看看，因为这才是送给老人们最好的礼物，也是他们最需要的。

(汪昌莲)

□草根论坛

“抽签特护”的“瑜不掩瑕”

面对首例输入性MERS患者，广东惠州中心人民医院的医护人员已抽签进入ICU进行特护。未婚的医护人员作为第一梯队参与抽签上战场，已婚的医护人员作为第二梯队。医护人员在朋友圈和亲友道别……

然而，争议随之而来。凭什么未婚的要作为第一梯队，已婚的作为第二梯队？对于谁先上的问题，网友们还提出了另外的建议，有的建议“应该按年龄排队”，有的建议“根据身体情况排队”。其实，无论采纳那种办法，人性自私，都会是“公说公有理，婆说婆有理”。因此，最好的办法，就是按照日常的排班秩序依次上。

选择一种职业，我们就是选择了崇高的职业理想、坚定的职业信念、模范的职业道德，在分享职业赐予所有收益与荣耀的同时，也应该自觉承担职业可能的风险，甚至是给生命带来的所有苦难。医护人员面

对病人时，可以“抽签特护”，那么，见义勇为时、抢险救灾时、护家卫国的战争时，只要有风险，是否都适用抽签原则呢？遇到类似MERS患者，本就是医护人员职业生涯的一部分，本就应该遇到了就上，而不是等待抽签决定。

把机会和荣誉让给别人，把风险与苦难留给自己，这只是一时觉悟，可尊敬不可强求。要说后顾之忧，谁没有后顾之忧呢？就医护人员来说，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烈士褒扬条例》等已经做了基本的制度安排，此时再以后顾之忧来“抽签特护”，显然是多余的。危难面前，勇者履行自己的责任；责任到此，不能再推！

总之，对任何一种职业，都不应该存在“谁先上”的问题；对任何一个组织，我们能要求的，也就是领导、党员先上。从科学的角度，也只存在“最有把握的先上”。

(郭文婧)

微言大义

@段郎说事:哈尔滨“环卫工之家”遭遇“鬼拆迁”。此事被曝光后三四天，这里又被修复。吊诡的是，无论是被拆掉还是被修复，都是发生在夜里，而究竟谁是肇事者，迄今未找到。拆迁之所以屡屡遇“鬼”，源于地方政府既是征用土地政策的制定者，又是政策的执行者，甚至连补偿决定权、调解、处置一肩挑，反倒是土地持有者丧失了发言权。

@茗之赵明:刚好在六一节前的周日，一天读完马克·李维的《偷影子的人》，之所以说刚好，是因为此书说的是童年所关联的亲情、友情、爱情的爱的故事，让人感知人性的善美真挚，读得我时常泪眼婆娑。非常美好。书中有句话：性急可以杀死童年。这句话值得慢慢体悟。

@押沙龙:我带孩子学轮滑回来。一个小男孩跟着妈妈走在前面。小男孩大喊大叫：我要看电视！我回家要看电视！他妈妈说：你要变成沙发土豆吗？小男孩喊：“没错，就要当沙发土豆！不自由的人生不叫人生！”我在后面一下子乐出声来。孩子却听得聚精会神，瞪着眼睛说：他说得好感人啊！

佚名:【我们要孩子是为了什么？】传宗接代？养儿防老？刚刚在书里看到一个很感动的答案说：“为了参与一个生命的成长，参与意味着付出与欣赏。”孩子不求完美，不用替我争脸面，不用为我传宗接代，更不用帮我养老。只要这个生命健康存在，在这个美丽的世界走一走，让我有机会和他同行一段！

黄三角早报

热线爆料电话

热线电话

0546-8065000

即时互动平台
(扫一扫，加关注)

新浪微博



腾讯微博



读者可通过以上
互动方式联系我们

中天万运 快递物流
招市县加盟合作商，招聘分公司经理
主营：快递 物流 电商 配送
我投资 您运营 4000056001

山东广野物流东营地区招商
山东广野物流是山东省最大的零担
物流运输企业，现对东营东城、利
津、河口、大王等县级市场二级店
招代理商 郭总：15508620999